

附件

2024 年度中宁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说明

- 一、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三、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四、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五、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1.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2.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 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5.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表

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7.部门收入总表

8.部门财务支出预算表

9.部门收支预算表

10.政府采购表

11.项目绩效目标表

1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

(一) 部门职责

主要职能：在县委的领导下，团结和带领全县广大文艺工作者，坚持“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坚持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继承和发扬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传统，积极培育文艺人才，壮大文艺队伍，为发展繁荣我县文艺事业而积极工作；组织文学艺术工作者积极开展文学艺术创作，推出优秀文艺作品；举办旨在培养文艺新人的讲座、培训班，发现人才、培养人才；开展艺术交流活动，搞好文学艺术评奖工作；办好文学、艺术刊物，编辑出版各类文学、艺术作品；开展枸杞文化研究，挖掘整理枸杞历史文化资料；组织开展各类艺术展览、文艺演出活动；组织文艺工作者深入生活、扎根基层，开展采风创作活动；开展文艺方面的调研、评论工作；指导、协调各文艺家协会的工作；负责协调各文艺家协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指导各协会发展工作；负责向上级文联推荐会员；负责向县委、县政府和上级文联汇报工作。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宁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部门预算包括：中宁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本级预算。纳入中宁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无。

中宁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实有行政编制 6 名，事业编制 0 名。实有人员：行政人员 6 名，事业人员 0 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数据说明

一、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宁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4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94.2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94.2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4.2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0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2.36 万元、社会保障支出 25.4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9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3.44 万元。

二、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4.2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194.25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增加 1.34 万元，上升 6.8%，主要原因：人员正常晋级及职务晋升增加人员经费。

人员经费 162.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0.42 万元、津贴补贴 62.51 万元、奖金 3.06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34.85 万元、退休费 8.46 万元、生活补助 0.8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34 万元。

公用经费 3.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 万元、差旅费 0.5 万元、工会经费 1.5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5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22 万元，其中：本

年收入安排支出 22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7（类）文化和旅游 20701（款）文化创意与保护 2070111（项）2024 年预算 2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5 万元，下降 22.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红枸杞》编刊费 2 万元，减少协会经费 3 万元，提倡降本增效。

三、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无此项预算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无此项预算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元，主要原因与上一年一致；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无此项预算支出。

四、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单位：中宁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收入总预算 194.2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94.2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总预算 194.25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94.25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

增加 1.34 万元，上升 6.8%，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晋级及职务晋升增加人员经费。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194.25 万元，占 100%；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194.25 万元，占 100%；事业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中宁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1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本单位人员数量未发生变化，日常公用经费与上年一致，未发生变化。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中宁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宁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125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9.56 万元；设备资产价值 12.64 万元。

本级部门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所属单位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中宁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项目预算支出 22 万元，涉及 2 项目，项目名称《红枸杞》期刊编印费、文学艺术协会工作经费。该项目设置了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对项目实施全过程绩效跟踪，项目终了后，根据绩效目标内容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项目绩效目标具体见附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详见附表）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格

- 1.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2.财政拨款支出总表
-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 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5.三公经费预算支出表
- 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 7.部门收入总表
- 8.部门财务支出预算表
- 9.部门收支预算表
- 10.政府采购表
- 11.项目绩效目标表
- 12.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项”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三、基本支出结转：是指单位基本支出收支相抵后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包括事业单位未转入事业基金的基本支出结转。

四、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从财政部门或上级单位等取得，需要结转本年继续使用的项目支出收支累计余额。

五、基本建设资金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基本建设类资金中非偿还性资金结转本年使用的累计余额。

六、本年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全部收入。

七、本年支出：是指单位本年度全部支出。

八、结余分配：是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是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十、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十一、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二、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十三、其他收入：是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十四、基本支出：是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五、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六、经营支出：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人员经费：是指单位基本支出中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八、日常公用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十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一、部门经济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的编码和名称填列。

二十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编码、名称：按照《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类”、“款”的编码和名称填列。